

仓山区飞凤山周边地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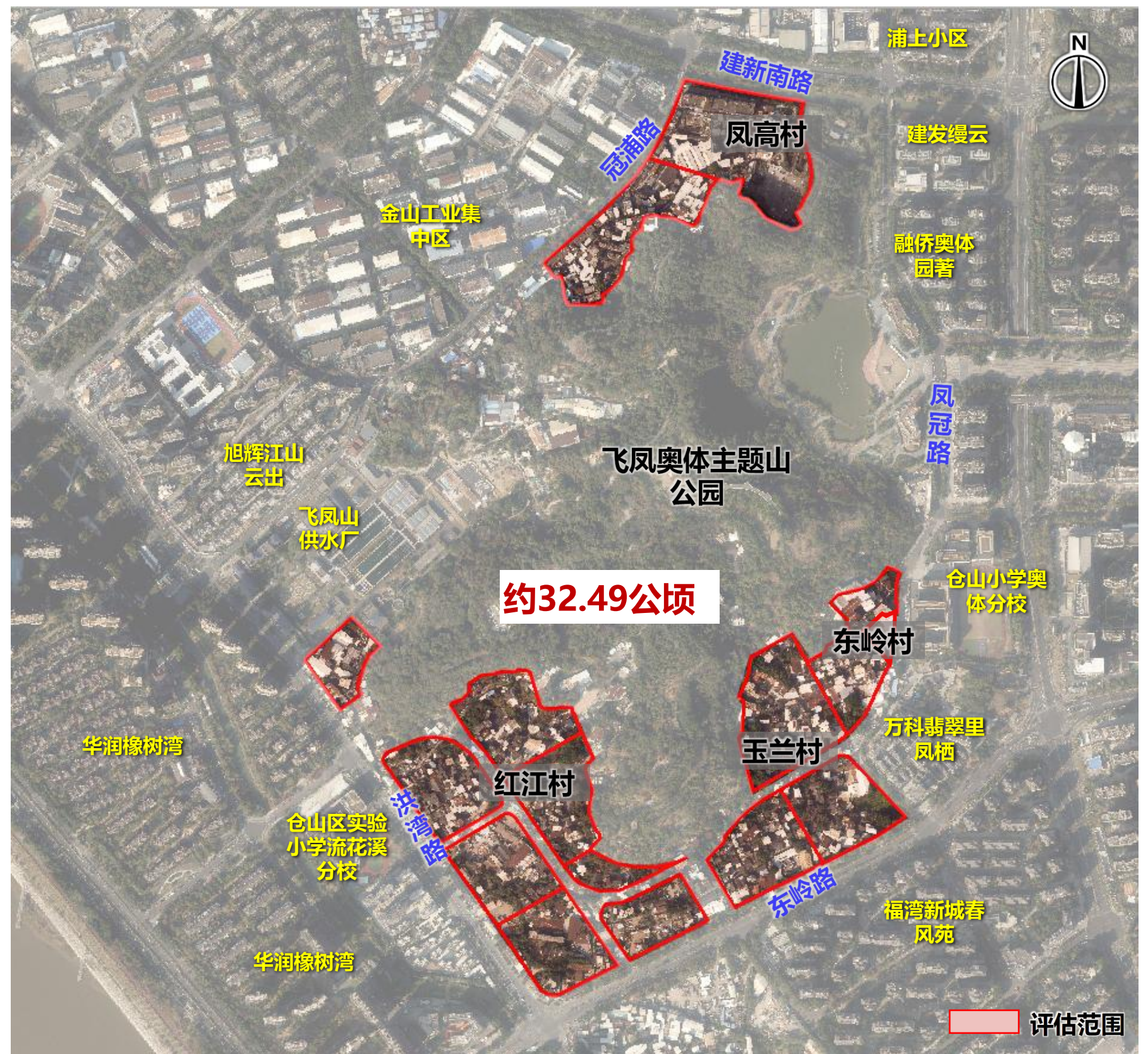
历史文化资源评估报告

——公示稿



项目区位及范围

本次评估地块位于仓山区建新镇飞凤山公园周边，主要涉及玉兰村、东岭村、凤高村、红江村，评估面积**约32.49公顷（约487亩）**，**不涉及**已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风貌区、建筑群、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等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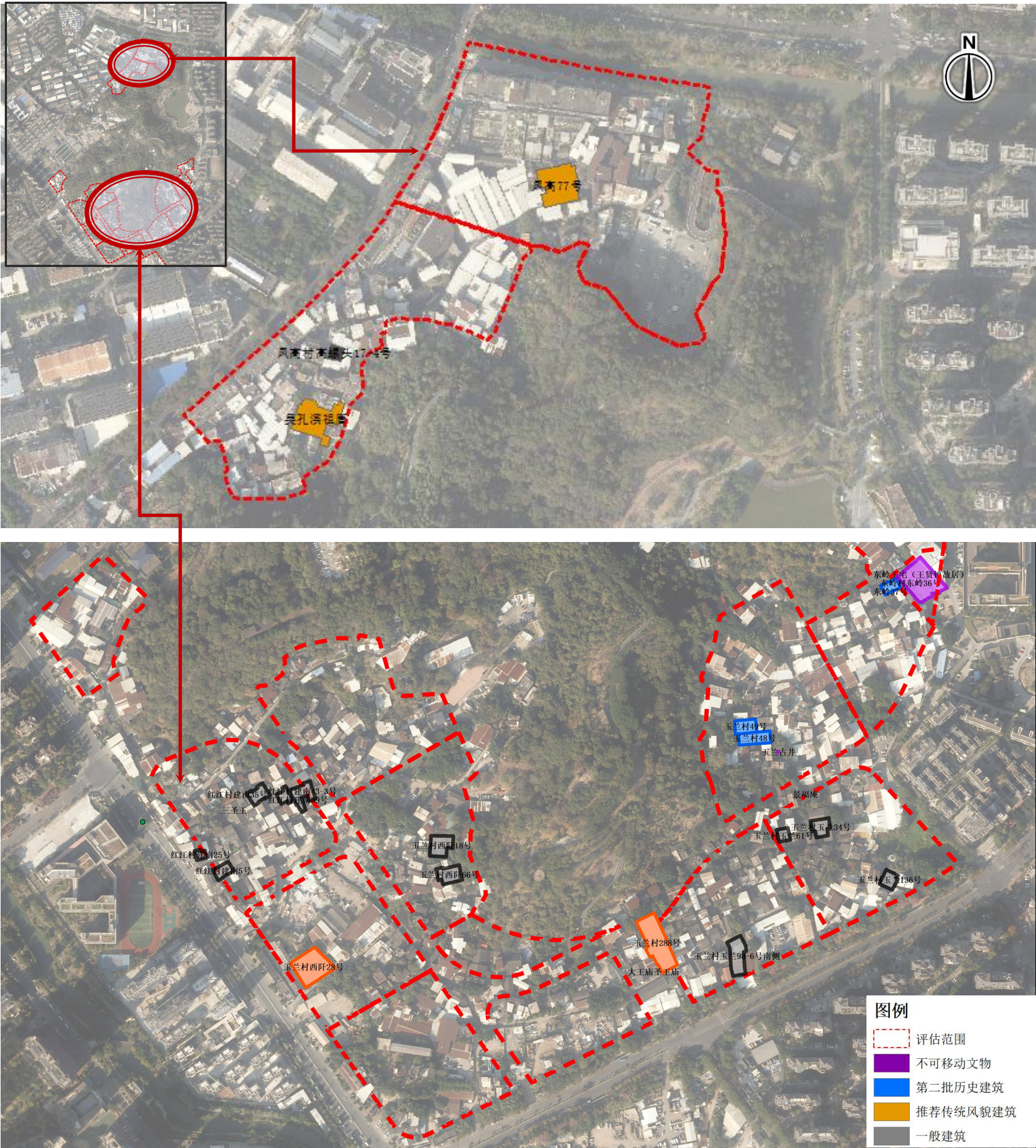


地块总体情况

经对接仓山区古厝普查专项行动成果、文物普查等前期相关成果，本次评估范围内共涉及21处历史文化资源点，其中，不可移动文物2处，历史建筑3处，推荐传统风貌建筑4处，一般建筑12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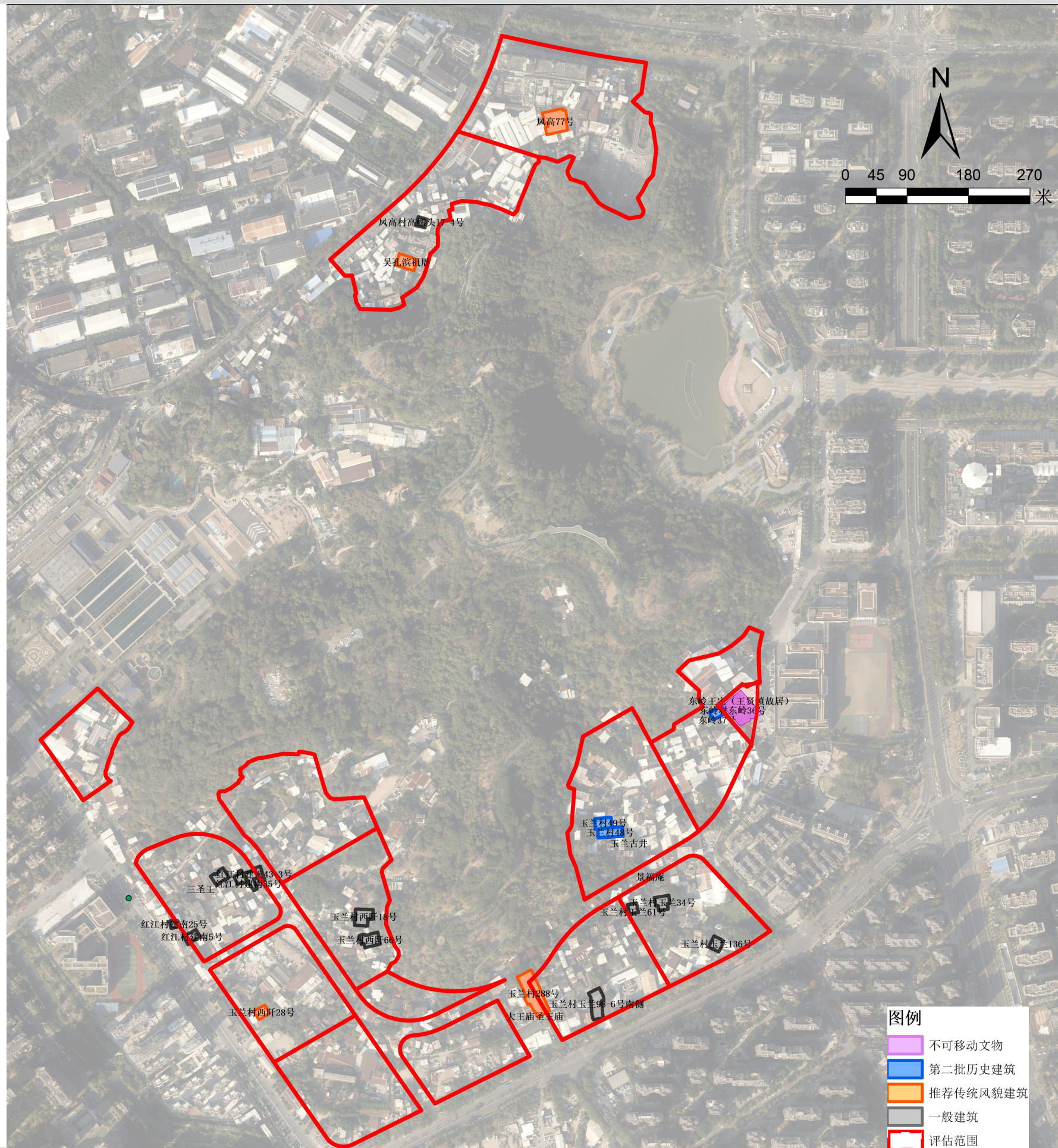
类别		名称
不可移动文物（2处）		东岭王宅（王贤镇故居）、玉兰古井
50年 以上 建筑 (19处)	历史建筑 (3处)	东岭37号、玉兰村49号、玉兰村48号
	推荐传统 风貌建筑 (4处)	凤高77号、吴孔滨祖厝、玉兰村288号（现玉兰村6号）、玉兰村西阡28号
	一般建筑 (12处)	红江村建南35号、玉兰村西阡18号、玉兰村西阡66号、红江村建南39号、红江村建南43-3号、红江村建南25号、红江村建南5号、凤高村高螺头17-4号、玉兰村玉兰61号、玉兰村玉兰34号、玉兰村玉兰136号、玉兰村玉兰98-6号南侧建筑

备注：历史建筑东岭36号为不可移动文物东岭王宅的组成部分，本次评估不重复计算



本次评估范围涉及历史文化资源点**21处**，其中：

- 1、**不可移动文物2处**，为东岭王宅（王贤镇故居）、玉兰古井，予以原址保护。
- 2、**历史建筑3处**，其中1处原址保护，为东岭36号；2处迁移保护，为玉兰村48号、玉兰村49号。
- 3、**推荐传统风貌建筑4处**，均予以迁移保护，为玉兰村288号（现玉兰村6号）、凤高村77号、吴孔滨祖厝、玉兰村西阡28号。
- 4、**一般建筑12处**，均不纳入保护名录，应按相关流程进行处置。





仓山区飞凤山周边地块历史文化资源处置措施建议一览表

序号	要素名称	保护等级	建筑年代	要素地址	处置措施	备注
1	东岭王宅 (王贤镇故居)	不可移动文物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东岭村35号、东岭36号	原址保护	结合公园及周边小区建设需求，可作为社区服务、文化展示等功能使用，应符合文物相关要求。
2	玉兰古井	不可移动文物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46号东侧	原址保护	结合地块建设作为景观小品展示。
3	东岭37号	历史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东岭村东岭37号	原址保护	结合周边建设需求，可作为文创消费、展览展示、文化休闲、公共服务、公园配套用房等功能使用。
4	玉兰村49号	历史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49号	迁移保护	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履行相关报批流程，经批复后方可实施后续工程。使用功能应符合历史建筑相关要求。
5	玉兰村48号	历史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48号	迁移保护	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履行相关报批流程，经批复后方可实施后续工程。使用功能应符合历史建筑相关要求。
6	玉兰村288号 (现玉兰村6号)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288号	迁移保护	结合迁建后用地，建议作为文创办公、文化消费、展览展示、社区服务等功能使用。
7	凤高77号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凤高村凤高77号	迁移保护	结合迁建后用地，建议作为文创办公、文化消费、展览展示、社区服务等功能使用。
8	吴孔滨祖厝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凤高村高螺头12-8号	迁移保护	结合迁建后用地，建议作为文创办公、文化消费、展览展示、社区服务等功能使用。
9	玉兰村西阡28号	推荐传统风貌建筑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西阡28号	迁移保护	结合迁建后用地，建议作为文创办公、文化消费、展览展示、社区服务等功能使用。
10	凤高村高螺头17-4号	一般建筑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凤高村高螺头17-4号	按一般建筑 流程进行处 置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1	红江村建南35号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南村建南35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2	红江村建南43-3号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南村建南43-3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3	红江村建南39号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南村建南39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4	红江村建南25号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南村建南25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5	红江村建南5号		民国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南村建南5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
16	玉兰村西阡18号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西阡18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建议对建筑梁架、斗拱、柱础等有保留价值且可再利用的构件进行回收。
17	玉兰村西阡66号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西阡66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建议对建筑梁架、斗拱、柱础等有保留价值且可再利用的构件进行回收。
18	玉兰村玉兰61号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61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建议对建筑梁架、斗拱、太师壁、柱础等有保留价值且可再利用的构件进行回收。
19	玉兰村玉兰34号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34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建议对建筑梁架、斗拱、太师壁、柱础等有保留价值及雕刻精美且可再利用的构件进行回收。
20	玉兰村玉兰136号		清代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136号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建议对建筑梁架、斗拱、太师壁、柱础等有保留价值且可再利用的构件进行回收。
21	玉兰村玉兰98-6号南侧建筑		建国后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玉兰村玉兰98-6号南侧		做好影像留存工作。